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情况

2021年3月2日，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梁颖宇女士、曹彦凌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梁颖宇女士和曹彦凌先生因工作规划等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梁颖宇女士和曹彦凌先生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其辞职也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日常经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颖宇女士和曹彦凌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梁颖宇女士和曹彦凌先生均是在公司上市前由专业投资机构提名的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梁颖宇女士和曹彦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和董事会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1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甘忠如先生的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焦娇女士、尹磊先生（简历见附件）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任期将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候选人焦娇女士、尹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情况

2021年3月2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杨普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杨普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杨普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杨普先生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杨普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杨普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和监事会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1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甘忠如先生的提名，监事会同意补选王毅先生（简历见附件）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王毅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监事任期将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附件：简历

董事候选人：

尹磊，男，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2013年7月至今，担任甘李药业尹磊实验室负责人，在甘李任职期间获得北京市通州区科技领军人才等奖项。

焦娇，女，198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与北京生命科学研究所。2013年至2016年，美国密歇根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16年8月至今，担任甘李药业焦娇实验室负责人，在甘李任职期间，获得北京市海外引进高层次人才海聚工程青年项目专家，北京市科技新星等奖项。

监事候选人：

王毅，男，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2016年12月加入甘李药业，2016年至2017年，担任工程部职员，2017年-2018年担任精制部职员，2018-2019年，担任精制部经理，2019年-2021年，担任生产技术部高级经理，2021年至今担任生产技术部副总监。